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印发省政府秘书长、副秘书长分工的通知

一九九八年三月十一日 川办发〔1998〕17号

现将四川省人民政府秘书长、副秘书长的分工印发你们，供联系工作参考。

秘书长 柳斌杰：负责组织省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省长办公会议和省长碰头会议的工作；协调平衡省长、副省长的日常社会活动；协助宋宝瑞省长协调处理经济体制改革、外事、审计和重点建设等方面的工作；协助李达昌副省长协调处理口岸工作；主持省政府新闻发布会；领导省政府办公厅的工作；主持秘书长办公会议。

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 李洪仁：协助组织省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省长办公会议的工作；协助张中伟副省长协调处理劳动、人事、机构编制、公安、国家安全、司法、法制和监察、档案、无线电管理、保密、捐赠等方面的政务工作；负责重要文件的复核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案、议案和批评建议的办理工作；协助审批会议；主持办公厅的厅务工作。

副秘书长 辜仲江：协助王金祥、王恒丰副省长协调处理工业、交通、邮电、证券及安全、交通管理、民营工业等方面的工作。

副秘书长 蒋明政：协助徐世群、李进副省长协调处理教育、文化、广播电视、体育、科技、卫生、新闻出版、妇女儿童等方面的工作。

副秘书长 陈信远：协助欧泽高、邹广严、敬正书、李进副省长协调处理农业、扶贫开发、国土管理、计划生育、民族、民政、宗教事务、国防动员、残疾人、军事、统战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处理突发事件。

副秘书长 司沛文：协助张中伟、李达昌、王恒丰副省长协调处理财税、外经贸、商贸、金融、保险、经济协作、民营商贸等方面的工作；主持省政府财贸办公室工作。

副秘书长 罗元富：协助张中伟副省长协调处理省政府机关后勤保障及省级机关国有资产管理方面的工作，负责省级机关房改工作和重要接待工作；主持省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工作。

副秘书长 翁蔚祥：协助徐世群、邹广严副省长协调处理旅游、计划、物价、城乡建设、交通建设、环保等方面的工作。